证券代码:603605 证券简称:珀莱雅 公告编号:2024-023
债券代码:113634 债券简称:珀莱转债

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5月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588号珀莱雅大厦9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88,371,14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3.089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方式与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5人,出席5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副总经理金衍华,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财务负责人王莉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7,899,266	99.8363	137,300	0.0476	334,581	0.1161

2、议案名称: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7,899,266	99.8363	137,300	0.0476	334,581	0.1161

3、议案名称: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7,899,266	99.8363	137,300	0.0476	334,581	0.1161

4、议案名称: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7,849,266	99.8190	187,300	0.0649	334,581	0.1161

5、议案名称: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8,370,247	99.9996	0	0.0000	900	0.0004

6、议案名称:关于支付2023年度审计费用及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5,260,830	95.4536	12,725,736	4.4129	384,581	0.1335

7、议案名称:关于确认2023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0,469,989	98.3296	1,485,963	1.6150	50,900	0.0554

8、议案名称:关于确认2023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8,182,947	99.9347	137,300	0.0476	50,900	0.0177

9、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8,370,247	99.9996	0	0.0000	900	0.0004

10、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8,370,247	99.9996	0	0.0000	900	0.0004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91,386,699	99.9990	0	0.0000	900	0.0010
6	关于支付2023年度审计费用及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8,277,282	85.6541	12,725,736	13.9250	384,581	0.4209
7	关于确认2023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89,850,736	98.3183	1,485,963	1.6260	50,900	0.0557
9	关于2024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91,386,699	99.9990	0	0.0000	900	0.001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10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有效表决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其余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有效表决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审议通过。

关联股东侯军呈、方玉友对议案7进行了回避表决,合计持股数196,364,295股。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律师:李燕、张雪婷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治理准则》、《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10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0530 证券简称:ST交昂 公告编号:临 2024-016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5月9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二部下发的《关于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上证公函【2024】0474号)(以下简称"《问询函》"),《问询函》全文内容如下: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

依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以下简称《格式准则第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以下简称《编报规则第15号》)等规则的要求,经对你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为便于投资者理解,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1.1条的规定,请你公司进一步补充披露下述信息。

1.关于审计意见。公告显示,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舜天信诚或年审机构)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主要理由为公司2022年度确认了与长期股权投资和其他非流动资产-经营收益权相关的资产减值损失0.2亿元和3.61亿元,舜天信诚未能获取就上述金额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对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发表了保留意见。并且该事项对公司2023年度利润表本期数据和对应数据的可比性可能产生影响。与此同时,舜天信诚对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出具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称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请年审机构补充披露:(1)针对保留意见涉及事项所采取的审计程序、已获得的审计证据,未能获取审计证据、未采取或无法采取替代程序的原因及合理性,该保留意见事项可能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的具体影响,包括会计科目及金额等;(2)保留意见所涉事项相关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测试的具体情况,包括采取的内控审计程序及获取的审计证据;(3)在就资产减值事项无法获取充分、适当审计证据的情况下,认定相关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有效的依据及合理性,是否符合相关准则规定,是否存在出具不当内控审计意见的情形。

2、关于营业收入。年报显示,公司2023年实现营业收入2.96亿元,同比下降21.43%,其中保健品业务实现收入1.35亿元,同比下滑29.35%,毛利率减少22.01个百分点,医养业务实现收入1.45亿元,同比下滑15.72%,毛利率减少89.20个百分点。公司称由于下属各民非机构单方面解除管理咨询协议、拒绝支付管理费,导致2023年医养板块营业利润大幅下降,公司已向相关民非机构提起诉讼。

请公司:(1)结合业务需求、销量及成本等情况说明各业务板块收入及毛利率均大幅下滑的原因及合理性;(2)公司与民非机构的诉讼事项进展以及公司拟采取的解决措施。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3、关于其他应付款。年报显示,公司2023年末其他应付款1.21亿元,同比增长36.70%,其中往来款0.69亿元,同比增长128.6%。同时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合计为0.51亿元,并且应付关联方款项为0.64亿元。

请公司补充披露相关往来款的形成时间、原因、账龄和业务背景,是否具有商业实质,公司是否存在变相向上述主体进行资金拆借的情形,以及是否就相关事项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针对前述问题,公司依据《格式准则第2号》《编报规则第15号》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定要求,认为不适用或因特殊原因确实不便披露的,应当说明无法披露的原因。

请你公司收到本函件后立即披露,并在10个交易日内书面回复我部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按要求对定期报告作相应修订和披露。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针对上述问询事项,公司及年审会计师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及时回复《问询函》涉及的相关问题,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日

证券代码:600787 证券简称:中储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4-017号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5月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丰台区凤凰嘴街5号院2号楼鼎兴大厦A座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368,508,76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2.754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经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公司董事长房永斌先生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采取网络投票和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11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彭曦德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68,210,160	99.9781	72,402	0.0052	226,200	0.0167

2、议案名称: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68,210,160	99.9781	72,402	0.0052	226,200	0.0167

3、议案名称:公司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68,436,360	99.9947	72,402	0.0053	0	0.0000

4、议案名称: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68,210,160	99.9781	72,402	0.0052	226,200	0.0167

5、议案名称: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68,210,160	99.9781	72,402	0.0052	226,200	0.0167

6、议案名称:关于预计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48,324,618	98.5250	20,184,144	1.4750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向银行申请2024年度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68,436,360	99.9947	72,402	0.0053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确认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62,250,644	99.9800	72,402	0.0200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68,436,360	99.9947	72,402	0.0053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68,436,360	99.9947	72,402	0.0053	0	0.0000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1,346,158,36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22,277,995	99.6760	72,402	0.3240	0	0.0000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19,654,242	99.6329	72,402	0.3671	0	0.0000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2,623,75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3	公司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1,669,484	99.6669	72,402	0.3331	0	0.0000
6	关于预计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1,557,742	7.1647	20,184,144	92.8353	0	0.0000
8	关于确认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1,669,484	99.6669	72,402	0.3331	0	0.0000

说明:上表为剔除公司董监高的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上述议案8为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中国物资储运集团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所持有的1,006,185,716股表决权不计入有效表决权总数。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天津精卫律师事务所

律师:贾伟东、袁青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会股东和参会人员资格、表决程序、表决方式和表决结果及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的信息披露事项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上市规则》、《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0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88420 证券简称:美腾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9

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5月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天津市南开区时代奥城写字楼C6南7层1号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6
普通股股东人数	1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59,916,80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59,916,8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9.8696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9.8696

注:截至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88,430,000股,其中,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为2,674,803股,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李太友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陈宇硕女士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9,916,8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9,916,8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9,916,8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9,916,8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9,916,8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9,916,8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9,916,8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2,073,7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9,916,8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投保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2,073,7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7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2,073,7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8	《关于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2,073,7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	《关于投保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12,073,7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数量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其中,议案7、8、10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2、关联股东李太友、梁兴国、张淑强、谢美华、大地工程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天津美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天津美智优才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美智英才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美智领先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议案8、议案10进行了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律师:吴莲花、荣秋立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以及本次会议的召集人的主体资格、本次会议的提案以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10日

证券代码:600468 证券简称:百利电气 公告编号:2024-015

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5月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天津市西青经济开发区民和道12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33,497,77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8.240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川先生主持。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6人,出席5人,独立董事仲明振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刘佳莹女士出席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33,280,278	99.9656	182,700	0.0288	34,800	0.0056

2.议案名称: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33,302,578	99.9691	160,400	0.0253	34,800	0.0056

3.议案名称: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33,347,778	99.9763	150,000	0.0237	0	0.0000

4.议案名称: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33,347,778	99.9763	150,000	0.0237	0	0.0000

5.议案名称: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33,121,778	99.9406	376,000	0.0594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33,347,778	99.9763	150,000	0.0237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长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30,327,712	99.4995	3,135,266	0.4949	34,800	0.0056

8.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30,630,812	99.5474	2,866,966	0.4526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30,596,012	99.5419	2,866,966	0.4525	34,800	0.0056

10.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30,630,812	99.5474	2,866,966	0.4526	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30,630,812	99.5474	2,866,966	0.4526	0	0.0000

1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30,630,812	99.5474	2,866,966	0.4526	0	0.0000

13.议案名称: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33,337,378	99.9746	160,400	0.0254	0	0.0000

14.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33,128,378	99.9416	369,400	0.0584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53,740,908	99.7216	150,000	0.2784	0	0.0000
5	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3,514,908	99.3022	376,000	0.6978	0	0.0000
6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53,740,908	99.7216	150,000	0.2784	0	0.0000
7	关于公司董事长薪酬方案的议案	50,720,842	94.1176	3,135,266	5.8178	34,800	0.0646
8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	51,023,942	94.6800	2,866,966	5.3200	0	0.0000
9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0,989,142	94.6154	2,866,966	5.3199	34,800	0.0647
13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53,730,508	99.7023	160,400	0.2977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第8、9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其余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会议听取了《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中伦文德(天津)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世明、刘媛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相关事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10日

股票简称:百利电气 股票代码:600468 公告编号:2024-016

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八届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八届二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5月9日16:30在公司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30日由董事长杨川先生签发。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六名,实际出席六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川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讨论,本次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一)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选举杨川先生、徐洪海先生、许健先生、李洲先生为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其中杨川先生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二)审计委员会委员:选举郝颖先生、徐洪海先生、张玉利先生为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郝颖先生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三)公司治理委员会:选举张玉利先生、徐洪海先生、李洲先生为公司治理委员会委员,其中张玉利先生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四)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选举徐洪海先生、张玉利先生、杨川先生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徐洪海先生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同意六票,反对〇票,弃权〇票。

特此公告。

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日

关于国泰诚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资产净值连续低于5000万元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国泰诚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国泰诚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合同》生效后,如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合同终止,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截至2024年5月9日,本基金已连续45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特此提示。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若出现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组织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将不再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敬请投资人关注相应的流动性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2、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投资人可以登录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gtfund.com)或拨打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88,021-31089000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5月10日

关于国泰国证信息技术创新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资产净值连续低于5000万元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国泰国证信息技术创新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国泰国证信息技术创新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合同终止,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截至2024年5月9日,本基金已连续3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特此提示。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若出现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组织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将不再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敬请投资人关注相应的流动性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2、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投资人可以登录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gtfund.com)或拨打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88,021-31089000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日

国泰富时中国国企开放共赢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5月1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泰富时中国国企开放共赢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泰富时中国国企开放共赢ETF	
基金主代码	517090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国泰富时中国国企开放共赢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国泰富时中国国企开放共赢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业务起始日	2024年5月15日
	暂停赎回业务起始日	2024年5月15日
	暂停申购、赎回业务的原因说明	根据中国创盈市场服务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底及2024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有关安排的通知》等的安排,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

注:本基金场内简称为共赢ETF,扩位简称为共赢ETF。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中国创盈市场服务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底及2024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有关安排的通知》等的安排,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本基金将自2024年5月15日起暂停申购、赎回业务,并自2024年5月16日起恢复申购、赎回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敬请投资者做好相关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

(3)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88,021-31089000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t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日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低国泰上证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及其联接基金相关费率并修改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投资人的理财需求,降低投资人的理财成本,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自2024年5月10日起调低国泰上证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国泰上证综合ETF",场内简称"上证ETF",扩位简称"上证综指ETF")、国泰上证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以下简称"国泰上证综合ETF联接")的管理费率及托管费率,并相应修改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相关条款。现将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调低基金费率方案

1、国泰上证综合ETF的年管理费率由0.50%调低至0.15%,年托管费率由0.10%调低至0.05%。

2、国泰上证综合ETF联接的年管理费率由0.50%调低至0.15%,年托管费率由0.10%调低至0.05%。

二、基金合同内容的修改

根据上述方案,本基金管理人对国泰上证综合ETF、国泰上证综合ETF联接的基金合同中"基金费用与税收"部分进行修改,并更新基金管理人相关信息。基金合同的具体修改内容详见附件。

三、重要提示

1、上述调整事项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基金管理人已就修订内容履行了规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修改后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自2024年5月10日起生效。

2、本基金管理人将根据修订的基金合同对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进行相应的更新和修订,并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本公告仅对上述基金调整相关费率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人欲了解上述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gtfund.com)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以及相关业务公告。

4、投资人可访问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gt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话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88)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5月10日

附件:

《国泰上证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改对照表

修改章节	修改前	修改后
第九部分基金合同当事人及权利义务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简况 名称: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大道1200号2层225室 法定代表人:邱军 设立日期:1998年3月5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5号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壹亿壹仟万元人民币 存续期限:持续经营 联系电话:400-888-8688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简况 名称: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大道1200号2层225室 法定代表人:周向勇 设立日期:1998年3月5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5号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壹亿壹仟万元人民币 存续期限:持续经营 联系电话:400-888-8688
第十七部分基金费用与税收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50%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50%÷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等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10%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10%÷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等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15%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1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等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05%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0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等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注:基金合同内容摘要相应调整。

《国泰上证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修改对照表

修改章节	修改前	修改后
第七部分基金合同当事人及权利义务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简况 名称: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大道1200号2层225室 法定代表人:邱军 设立日期:1998年3月5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5号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壹亿壹仟万元人民币 存续期限:持续经营 联系电话:400-888-8688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简况 名称: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大道1200号2层225室 法定代表人:周向勇 设立日期:1998年3月5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5号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壹亿壹仟万元人民币 存续期限:持续经营 联系电话:400-888-8688
第十五部分基金费用与税收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基金财产中投资于目标ETF的部分不收取管理费。在通常情况下,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基金财产中目标ETF基金份额所对应资产净值后剩余部分(若为负数,则取0)的0.50%的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50%÷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基金财产中目标ETF基金份额所对应资产净值后剩余部分(若为负数,则取0)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等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基金财产中投资于目标ETF的部分不收取托管费。在通常情况下,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基金财产中目标ETF基金份额所对应资产净值后剩余部分(若为负数,则取0)的0.10%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10%÷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基金财产中目标ETF基金份额所对应资产净值后剩余部分(若为负数,则取0)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等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基金财产中投资于目标ETF的部分不收取管理费。在通常情况下,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基金财产中目标ETF基金份额所对应资产净值后剩余部分(若为负数,则取0)的0.15%的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1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基金财产中目标ETF基金份额所对应资产净值后剩余部分(若为负数,则取0)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等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基金财产中投资于目标ETF的部分不收取托管费。在通常情况下,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基金财产中目标ETF基金份额所对应资产净值后剩余部分(若为负数,则取0)的0.05%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0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基金财产中目标ETF基金份额所对应资产净值后剩余部分(若为负数,则取0)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等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注:基金合同内容摘要相应调整。

国泰上证国有企业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5月1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泰上证国有企业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泰上证国有企业红利ETF
基金主代码	510720
申购赎回代码	510720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年4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登记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国泰上证国有企业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国泰上证国有企业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4年5月15日
赎回起始日	2024年5月15日

注:此处基金主代码指二级市场交易代码,本基金场内简称为"红利国泰",扩位简称为"红利国企ETF"。

2、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其他特殊情况或根据业务需要,基金管理人有权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日常申购和赎回业务

3.1 申购与赎回的原则

(1)本基金采用份额申购和份额赎回的方式,即申购和赎回均以份额申请;

(2)本基金的申购对价、赎回对价包括组合证券、现金替代、现金差额及其他对价;

(3)申购、赎回申请提交后不得撤销;

(4)申购、赎回应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规定;

(5)办理申购、赎回业务时,应当遵循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原则,确保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并得到公平对待。

基金管理人可在不违反法律法规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况下,或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或登记机构相关规则及其不时更新,对上述原则进行调整。基金管理人必须在新规则开始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2 申购和赎回的数量限制

(1)投资人申购、赎回的基金份额需为最小申购、赎回单位的整数倍。最小申购、赎回单位由基金管理人确定和调整,目前本基金最小申购、赎回单位为100万份。

(2)基金管理人可设定申购份额上限或赎回份额上限,以对当日的申购总规模或赎回总规模进行控制,并在申购赎回清单中公告。

(3)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份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管理人基于投资运作与风险控制的需要,可采取上述措施对基金规模予以控制。具体请参见相关公告。

(4)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运作情况、市场情况和投资人需求,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和赎回的数量或比例限制,或者新增基金规模控制措施。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3 申购和赎回费用

投资人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赎回代理券商可按照不超过0.50%的标准收取佣金,其中包含证券交易所、登记机构等收取的相关费用。

3.4 申购与赎回的程序

(1)申购和赎回的申请方式

投资人必须根据申购赎回代理券商或基金管理人规定的程序,在开放日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内提出申购或赎回的申请。

投资人在提交申购申请时,须根据申购赎回清单备足申购对价,否则所提交的申购申请无效。基金份额持有人提交赎回申请时,必须持有足够的基金份额余额和现金,否则所提交的赎回申请无效。

投资人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时应提交的文件和办理手续、办理时间、处理规则等在遵守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规定的前提下,以各申购赎回代理券商的具体规定为准。

(2)申购和赎回申请的确认

正常情况下,投资人申购、赎回申请在受理当日进行确认。如投资人未能提供符合要求的申购对价,则申购申请失败。如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符合要求的基金份额不足或未能根据要求准备足额的现金,或本基金投资组合内不具备足额的符合要求的赎回对价,则赎回申请失败。

申购赎回代理券商对申购、赎回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申购赎回代理券商确实接收到该申请。申购、赎回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申购、赎回申请的确认情况,投资人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

(3)申购和赎回的清算交收与登记

本基金申购赎回过程中涉及的基金份额、组合证券、现金替代、现金差额及其他对价的清算交收适用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相关业务规则以及参与各方相关协议及其不时修订的有关规定。对于本基金申购赎回过程中涉及的基金份额、组合证券及其现金替代采用净额结算的方式,申购赎回业务涉及的现金差额和现金替代退补款采用代收代付。

投资者T日申购、赎回成功后,登记机构在T日收市后为投资者办理基金份额与组合证券的清算交收以及现金替代的清算;在T+1日办理现金替代的交收以及现金差额的清算,在T+2日办理现金差额的交收,并将结果发送给申购赎回代理券商、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如果登记机构和基金管理人在清算交收时发生不能正常履约的情形,则依据相关业务规则和参与各方相关协议及其不时修订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如果相关证券交易所或登记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则发生变更,则按最新规则办理,并在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中进行更新。

(4)基金管理人、上海证券交易所、登记机构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对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程序以及清算交收和登记的办理时间、方式、处理规则等进行调整,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

4、申购赎回代理机构

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代理券商(一级交易商)包括: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可依据实际情况调整申购赎回代理券商,并予以公告。

5、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披露安排

自2024年5月15日起,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6、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与赎回业务的有关事项和规定予以说明。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2024年4月16日刊登在基金管理人网站(www.gtfund.com)上的《国泰上证国有企业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88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gt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5月10日

国泰上证国有企业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上市交易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国泰上证国有企业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上市交易公告书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国泰上证国有企业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将于2024年5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上市交易公告书全文于2024年5月10日在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gt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服电话(400-888-8688)咨询。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不保证投资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人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5月10日

国泰中证港股通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5月1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泰中证港股通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国泰中证港股通科技ETF发起联接	
基金主代码	015739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国泰中证港股通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国泰中证港股通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业务起始日	2024年5月15日
	暂停赎回业务起始日	2024年5月15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起始日	2024年5月15日
	暂停转换业务起始日	2024年5月15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的原因说明	根据中国创盈市场服务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底及2024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有关安排的通知》等的安排,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国泰中证港股通科技ETF发起联接A	国泰中证港股通科技ETF发起联接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5739	015740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中国创盈市场服务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底及2024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有关安排的通知》等的安排,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本基金将自2024年5月15日起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并自2024年5月16日起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敬请投资者做好相关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

(3)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88,021-31089000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t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日